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瑞聲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AAC TECHNOLOGIES HOLDINGS INC.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018)

有關戰略合作協議之公告

本公告由瑞聲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SFO」）第XIVA部下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上市規則第13.09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四日（收市後），本公司與平安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平安銀行」）簽訂戰略合作協議（「該協議」）。據本公司董事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平安銀行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第三方。

根據該協議，為建立長期、穩定及互惠的戰略合作關係，平安銀行將基於本公司的金融服務需求為本集團提供全面的金融服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金融服務產品和解決方案等。

在符合有關法律、法規及平安銀行的信貸規章制度和審批條件情況下，平安銀行同意向本集團提供綜合融資額度人民幣100億元。該協議由簽訂日期起生效，為期一年。

代表董事會
瑞聲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許文輝

香港，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四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潘政民先生及莫祖權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吳春媛女士；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許文輝先生、潘仲賢先生、陳炳義先生及周一華女士。